**嘉建法字〔2023〕1号 签发人：姜传辉**

**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2年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嘉祥县住建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不断提高干部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自觉性和办事能力，有力地推动了住建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将一年来开展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主要举措**

**1.建立健全制度，保障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贯彻落实**

**为切实保障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深入开展，局党组高度重视，制定了《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法治政府建设第八个五年规划》、《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法治工作要点》，对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明确了指导思想、主要任务、教育对象、工作要求、方法和实施步骤，全面指导住建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同时，为强化责任落实，局党组书记、局长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第一责任人，与各分管领导签订法治政府建设责任书，强化考核评价和督促检查，确保住建局法治政府建设年度目标任务的顺利实现。**

**2.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营造尊法学法守法良好氛围**

**局党组健全落实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会前学法、法治讲座、法治培训等制度，创新学法形式，拓宽学法渠道，抓好全局干部职工普法教育。主要做法：（1）加强法制宣传队伍建设。把法制宣传教育融入管理和服务的全过程，在服务群众中教育群众；（2）组织开展“法律六进”活动。采取座谈、法律咨询、发放法律宣传资料等形式，送法进企业、进工地、进社区、进乡村、进公园，贯彻落实法律“六进”，让法制宣传教育更加贴近群众。**

**3.依法决策，民主决策，着力提升依法执政能力**

**法治是提高执政能力的基础和重要保障。局党组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按照省、市、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相关要求和决策部署，着力加强依法治理工作，聘请山东民桥律师事务所苏远渠律师为常年法律顾问，遇重大疑难问题或案件，邀请法律顾问列席会议，充分听取律师意见建议，为行政决策提供合法性依据；建立健全行政负责人应诉能力建设制度，有效预防和化解行政争议。**

**4.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积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把法治贯穿于维稳工作中，严格按照《信访工作条例》要求，规范信访程序，依法依规处理来访人信访诉求。把信访各项任务落实到部门和责任人，形成统一指挥、分工负责、有机协作的良好运行机制，努力减少社会矛盾，化解稳定隐患，规避稳定风险，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5.建立权责明确的行政执法机制，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认真抓好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认证和执法证件年审工作，执法人员持证率达到100%。一是推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目前我局已配备执法数据采集设备1台、执法记录仪5台，执法案卷严格按照《山东省司法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行政处罚文书示范文本>的通知》（鲁司[2021]58号）要求制作，严格规范行政处罚程序，提升执法质量。二是推广使用“济宁政务服务云平台”上传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落实“互联网+监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截至目前，全覆盖率为100%。三是加大建筑领域、燃气领域的行政执法、联合执法，2022年累计监督巡查445余次，立案102起，处罚金额236.28万元，行政征收75次，行政收费数额17400万元。**

**（二）取得的成效**

**1.全局职工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进一步增强。依法治理工作开展以来，全局职工通过认真学习宪法等基本法律及本系统业务相关的法律法规，进一步提高了学法、用法、守法的自觉性和积极性，增强了民主意识和监督意识。**

**2.领导干部和职工依法行政的能力明显提高。在依法治建浓郁氛围的熏陶下，我局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思考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不断增强，广大职工特别是领导干部的法治理论水平的得到有效提升，切实加强领导干部和职工学法用法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干部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自觉性和能动性。**

**3.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严格落实局党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行岗位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情况**

**（一）强化依法执政，将党建工作纳入法治轨道，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紧密结合，深入推进我局各项工作在法治的轨道内平稳运行。**

**（二）局党组书记坚持带头学法、守法、用法，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观念，不断增强法治意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自觉坚持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为推进全面依法执政提供了可靠的政治基础和组织保障。**

**（三）严格贯彻落实民主决策、科学决策机制，充分发挥党内民主在法治建设领域内的重要作用，切实认真听取和尊重其它领导干部及广大职工的意见和建议，建立健全完善了机关管理制度和重大决策党组和局务会集体讨论决策制度、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机关法律顾问聘用制度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全局党员领导干部法治档案，推动实行党员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述法常态化，将依法治理的上述内容纳入干部年终考评、考核和职务晋升的重要依据。**

**三、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个别职工学法积极性不高，主动学习、深入学习不够。**

**（二）亟需加强住建系统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不断增强职工依法行政意识，推进住建系统依法治理水平。**

**（三）缺少专门的执法队伍，执法人员整体业务素质不高，依法行政能力尚需进一步提高。**

**（四）普法经费不足，教育形式比较单一，创新不够。**

**四、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3年，我局将紧紧围绕关于依法治国总体战略部署和省、市、县确定的总体目标和年度具体任务，结合住建系统实际，抓重点、树典型，强化制度落实，更新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理念，以理念的更新引导工作的创新，以创新的举措打开工作的新局面，不断推进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深入开展：**

**（一）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要求，继续抓好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教育，真正在学法、知法、懂法、用法上下功夫，积极营造良好的社会法治环境。**

**（二）进一步加强职业道德、职业责任教育，转变思想作风、工作作风，使每一名干部职工都牢记服务宗旨，自觉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真正把住建系统的工作做实、做好，更好地服务于人民。**

**（三）要严格贯彻落实上级部门依法治理工作安排部署，认真做好建筑质量与安全、房地产市场管理、物业管理、信访维稳等领域行政执法工作，坚持不懈地常态化抓好建筑业招投标领域扫黑除恶等专项工作。**

**（四）要继续深入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坚持“双随机、一公开”，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监督，不断提高行政执法办案质量，努力推进住建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水平不断迈上新台阶。**

**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2月7日**